

2019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	检验检测公共平台专项资金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初次在系统里没有提交完整的佐证材料，经财政部门反馈后按要求补充提交了佐证材料，能够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2018年项目分解为三个前期项目，绩效等级评价均为良，建议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根据各项目特点设定个性化评价指标。2019年设计了较为详细的产出指标，且达到了一定的效果。在之后年度应继续加强对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项目在2019年绩效目标批复表中公开了2019年的绩效目标；2018年绩效自评结果有公开在相应网站上，但未公开2018年的绩效自评审核意见表。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050.0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050.00)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00)%，实际支出金额(1050.00)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100.00)%，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100.00)%。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1. 从数量上。团队建设目标12人，完成情况27人；采购先进检测设备目标数量31台套，实际完成31台套；检测能力覆盖国家、行业标准数量目标100项，实际完成162项；出具报告目标数量300份，实际完成390份。 2. 从质量上。设备验收合格率：目标≥98%，实际情况为100%，经第三方校准机构校准全部符合合同要求，无不合格设备；测报告合格率：目标≥98%，实际情况为100%，无不合格报告。 3. 从时效上。设备按合同交付、安装、验收目标时间是2019年12月，实际情况为2019年9月，满足进度要求；检测报告合格目标及时率要≥95%，实际情况为100%，无超期现象。

	3. 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1）社会经济效益。 申请国家专利12件；对外培训人数280人次，解决企业普遍关心的共性技术问题；为企业解决质量难题5项，协助企业获得相应证书，或达到国家标准要求；为社会解决就业12人；为企业减免检测费用28.4万元；为企业减免培训费用28万元。 （2）可持续影响。 国家智能加工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编制了发展规划，能够为智能制造产品产业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持，检测能力视企业检测需求进一步补充完善，持续为企业提供专业培训、与企业联合进行质量攻关，达到中心与智能加工装备产业持续发展的目标。但是效益指标设置过于简单，不能充分显示项目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一）建议单位提升对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重视程度，强化单位人员对绩效自评工作的理解和深入学习，按要求规范填写绩效报告表以及自评得分表的有关数据，认真对待资料提交工作。 （二）积极反应受众体验，加强项目满意度调查。该项目满意度指标中对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设置为20人，满意度在95%以上。但项目材料中并没有体现该部分的内容，且指标的设定太过保守。建议设置目标时加大受益人群数量，及时收集和整理受益用户的意见。 （三）进一步分解和加强社会、经济效益目标，设计科学合理的效果指标，深化该项目的可持续性。 （四）及时更新网站信息，扩大项目影响力。该项目网站信息未公开项目绩效目标和上年度绩效自评中存在的问题，建议以后将项目相关信息对社会公布，将该项目具体的绩效信息（如年初批复绩效目标表、自评基础信息表、自评审核意见以及其他第三方评价结果等）公开，并附上具体网址
备注：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0年09月22日